

西安市雁塔区信访局 2019 年度部门 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总表
- 三、支出决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三)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四)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三) 部门决算中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三) 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主要职责

区信访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区委关于信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信访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一）贯彻执行信访工作法律法规及方针政策，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处理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通过信访渠道给区委、区政府及领导同志和区级信访部门的来信、来访和网上投诉，督促检查依法逐级走访和落实视频接访制度。

（三）负责向区委、区政府反映群众在信访活动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研判信访信息，开展调查研究，提出制定完善有关政策、法规的建议。

（四）负责国家信访局、省信访局、市信访局和中、省、市、区领导批示信访事项的立案、交办、督办工作，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负责按规定做好信访复查复核工作。

（五）综合协调处理“三跨”（跨地区、跨部门、跨行业）、“三分离”（人、事、户分离）和重大疑难信访事项。

（六）负责雁塔户籍进京上访人员的劝返工作，负责中、省、市驻西安单位有关信访问题的属地协调工作。

（七）健全完善信访问题排查化解制度并组织实施，完善信访信息汇集分析研判机制，分析评估信访风险。

（八）负责全区信访工作的宣传和信息发布，对群众进行宣传解释和思想疏导，提供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咨询服务。

（九）负责派驻区信访接待中心机构和人员的管理工作。

（十）综合协调和指导全区信访工作，总结推广信访工作经验，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意见建议。

（十一）负责全区信访工作年度目标责任制考核工作，对违反信访工作纪律的行为提出处理建议。

（十二）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内设机构

区信访局设下列内设机构：

（一）办公室。负责机关政务工作，督促检查机关工作制度的落实；负责机关依法行政工作；负责机关会议的组织和会议决定事项的督办；负责局内部工作任务的督办；负责文秘、机要、档案、保密、接待等工作；负责机关应急管理、计划生育等工作；负责机关财务、国有资产管理和后勤服务保障工作；负责人大议案、建议和政协提案的办理；负责机构编制、干部人事、劳动工资、学习培训等工作；负责信息化管理等工作；负责意识形态工作；负责机关党组织建设和工、青、妇工作；负责机关退休干部的服务和管理工作。

（二）接待科。负责公民、法人和其它组织到区信访接

待大厅上访的受理、登记、接谈、协调、转送、交办、督办工作；负责上级来访网上信访业务的办理、协调、转送、交办、督办工作；组织落实依法逐级走访和视频接访工作；负责与市信访局来访接待处、市信访服务中心和省委、省政府信访接待处的对接工作；负责到区委、区政府上访人员的接谈、引导、分流工作；配合做好到市委、市政府上访人员的接谈、引导、分流工作；配合做好到省级党政机关驻地及重要场所上访人员的接谈、引导、分流等工作；负责重要会议、重大活动和重要专项任务中的信访工作；负责突出信访问题的预警、指导、处理和督促检查工作。

（三）督办科。负责与市信访局权益保障处、来信投诉处、督查处等相关处室的对接工作；负责诉访分离改革任务的落实工作；负责按规定做好信访事项听证评议工作；负责按规定做好信访事项复查复核工作；负责受理公民、法人和其它组织给区委、区政府及领导同志、区信访部门的来信和网上信访投诉事项；负责上级有关部门、新闻单位转送雁塔的人民来信和网上信访投诉事项的办理、交办、督办、审核、上报结果等工作；负责区委、区政府领导批示的信件和网上信访投诉事项的办理工作。

（四）综合科。负责与综合指导处、驻京信访处等相关处室对接工作。负责信访工作有关本区规章制度的起草和法律法规政策的宣传、咨询工作；负责综合分析信访动态，并向区委、区政府提出意见建议；负责全区信访工作调查研究和综合指导工作；负责全区信访信息、信访数据的统计和信

访形势的分析研判和通报工作；负责信访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的数据统计和督导工作；负责信访业务宣传，业务培训工作；负责全区信访工作年度目标责任制考核工作；负责特殊疑难信访救助资金的审核、使用和管理；负责雁塔户籍进京上访人员的接谈、思想疏导和劝返工作；负责综合分析和提供我区群众在京上访情况；负责对进京到非接待场所上访有关人员信访事项交办、督办工作。

机关党的机构按照党章规定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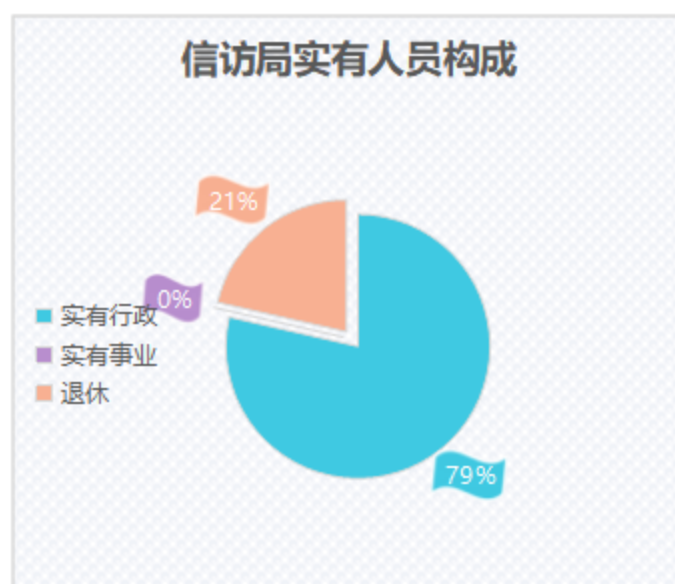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2019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包括本级及所属0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市雁塔区信访局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止2019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9人，其中行政编制9人、事业编制0人；实有人员11人，其中行政11人、事业0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3人。



四、2019年度部门工作完成情况

（一）扎实开展信访基础业务全面提升年活动。一是结合雁塔实际，制定印发《基础业务全面提升年活动实施方案》，成立领导小组，确保提升年活动取得实效。规范信访事项受理办理、信访积案化解、领导批示件办理及实地督办等各环节业务流程，提升信访基础业务规范化水平。二是开展基础业务培训，邀请市信访局相关处室领导及业务骨干，为全区各街道和职能部门信访专干授课，从网上信访、复查复核等各个方面有效提升了基层业务水平。三是到基层开展现场督导。对网上业务办理流程中还存在的答复意见书不规范、办理时限超期等问题的街道和部门上门督导，对机改后新成立、部门由信访局业务骨干上门指导。四是加强源头排查化解，坚持定期排查与动态排查相结合、排查与化解相结合，切实将矛盾风险隐患发现在早、防范在先、处置在小。

（二）加强基层基础工作。通过学习“枫桥经验”，夯实源头和基层作为信访工作的着力点，信访工作关口前移，坚持用群众工作统领信访工作。进一步完善了信访矛盾多元化解机制，综合运用法治教育、访调对接、道德教化、帮扶救助等方式方法，切实做到及时就地解决问题。继续深化专业律师参与信访工作机制，规范信访事项受理办理流程，提升信访接待中心解决问题、化解矛盾的质量和效果，增强“吸

附力”和“化解率”。不断加强初信初访办理，加大对苗头性、倾向性初信初访问题的研判处置力度。对初次来区集体访事项一律当日交办，落实专人跟踪督办，提高一次性办结率、息访率。继续强化区级接访大厅吸附能力，加强与各街道和机关各部门的协调配合，完善信访矛盾多元化解机制，综合运用法治教育、访调对接、道德教化、帮扶救助等方式方法，在来访接待中切实做到及时登记、及时解释、及时答复、及时办理，切实做到及时就地解决问题，做群众的贴心人。

（三）深入开展信访矛盾化解攻坚战。2019年我区深入开展了信访矛盾化解攻坚战工作。我们坚持一是领导包案，定期召集案件推进会，研判案件化解方案；二是部门联动，共同研究措施，遇到复杂的信访问题主动联系牵头各责任部门积极配合，共同进行了化解；三是加强督办，区信访局对攻坚战开展情况逐街道现场督办，针对个别街道和部门无法按时限上报情况汇报的情况，通过书面督办和实地督办相结合的方式，不断推进工作向前。我局以迎接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为主线，进一步深化信访矛盾化解攻坚战工作机制，针对突出问题打好重点战役，对重点群体紧盯政策落实完善，对重点问题压实责任合力攻坚，对重点人员切实做到“事心双解”，推进信访矛盾的有效化解。严格规范办理标准，实行台账管理，采取三级审核，切实提高办结质量。强化党政主要领导带头包抓化解交办突出信访问题长效机制，推动重点信访事项化解工作。对较为突出的城改遗留问题采取分析

研判、考核通报、督察督办、强化第三方力量等工作机制推动解决。深化人民调解工作机制，推动信访工作的“三调联动”工作落到实处。建立分析研判、考核通报、督查督办等制度，协调解决攻坚战推进中的矛盾和问题。健全信访稳定风险评估刚性机制，提高信访信息搜集预警能力，确保矛盾纠纷问题早预警，早发现，早化解。

（四）建机制强督办，不断提升网上信访各项指标。2019年，我区对信访工作考核办法进一步细化，强化了对职能部门的考核督导，每月排名通报，有效促进了网上信访等各项工作的落实。建立了清单式督查督办机制，一是制定程序工作清单，对每天必须完成事项进行清单式督办，下发各街道、区级部门，要求全体网上信访工作人员每天按清单流程操作；二是加快转送交办受理时间，形成网上信访转送交办受理一天内完成，受理办结临界点前三天必督的工作机制；三是形成每天、周、月、季自查督导工作机制，自查情况纳入考核，制定了网上信访督导函，形成电话督导与书面督导同步的工作机制。

（五）加强信访干部队伍建设。在局全体党员中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强化政治责任，严守政治规矩，不断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确保信访工作始终沿着正确的方向前进。扎实开展“讲政治、敢担当、改作风”专题教育活动，坚决纠正信访工作中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紧盯短板弱项，聚焦能力建设，采取视频培训、集中办班、跟班学习、

现场观摩等形式，分批分层次进行业务技能培训，进一步提升信访干部的专业素养和履职能力，在全区“追赶超越攻坚年、营商环境提升年、作风建设强化年”活动中，全力打造信访干部铁军队伍。认真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信访法治化建设的意见》（中办发〔2017〕51号）要求，健全信访工作机构，配齐配强信访部门工作力量。完善信访干部解决信访问题、化解信访矛盾实际工作中的激励、容错、纠错等工作机制。探索信访干部交流锻炼制度，重点推进干部横向交流和轮岗锻炼，不断优化信访干部队伍结构。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中共西安市雁塔区信访局

金额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30.04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0.04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2、外交支出	0.0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3、国防支出	0.00
4、上级补助收入	0.00	4、公共安全支出	0.00
5、事业收入	0.00	5、教育支出	0.00
6、经营收入	0.00	6、科学技术支出	0.00
7、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8、其他收入	0.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9、卫生健康支出	0.00
		10、节能环保支出	0.00
		11、城乡社区支出	0.00
		12、农林水支出	0.00
		13、交通运输支出	0.00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16、金融支出	0.00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19、住房保障支出	0.00
		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2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22、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30.04	本年支出合计	330.0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68.2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8.28
收入总计	398.32	支出总计	398.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中共西安市雁塔区信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 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 收费			
合计		330.04	330.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 共服务 支出	330.04	330.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 公厅 (室) 及相关 机构事 务	330.04	330.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 行	209.66	209.6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8	信访事 务	120.38	120.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雁塔区信访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30.04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0.04	330.04	0.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2、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3、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4、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5、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6、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9、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0.00
		10、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11、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12、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13、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16、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19、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2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22、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雁塔区信访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本年收入合计	330.04	本年支出合计	330.04	330.04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8.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8.28	68.28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8.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收入总计	398.32	支出总计	398.32	398.3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雁塔区信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09.66	197.06	12.6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6.17	196.18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1.12	51.12	0.00	
30102	津贴补贴	59.75	59.75	0.00	
30103	奖金	48.64	48.6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60	12.60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2	5.02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04	19.04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60	0.00	12.60	
30228	工会经费	1.76	0.00	1.7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84	0.00	10.8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89	0.89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89	0.8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雁塔区信访局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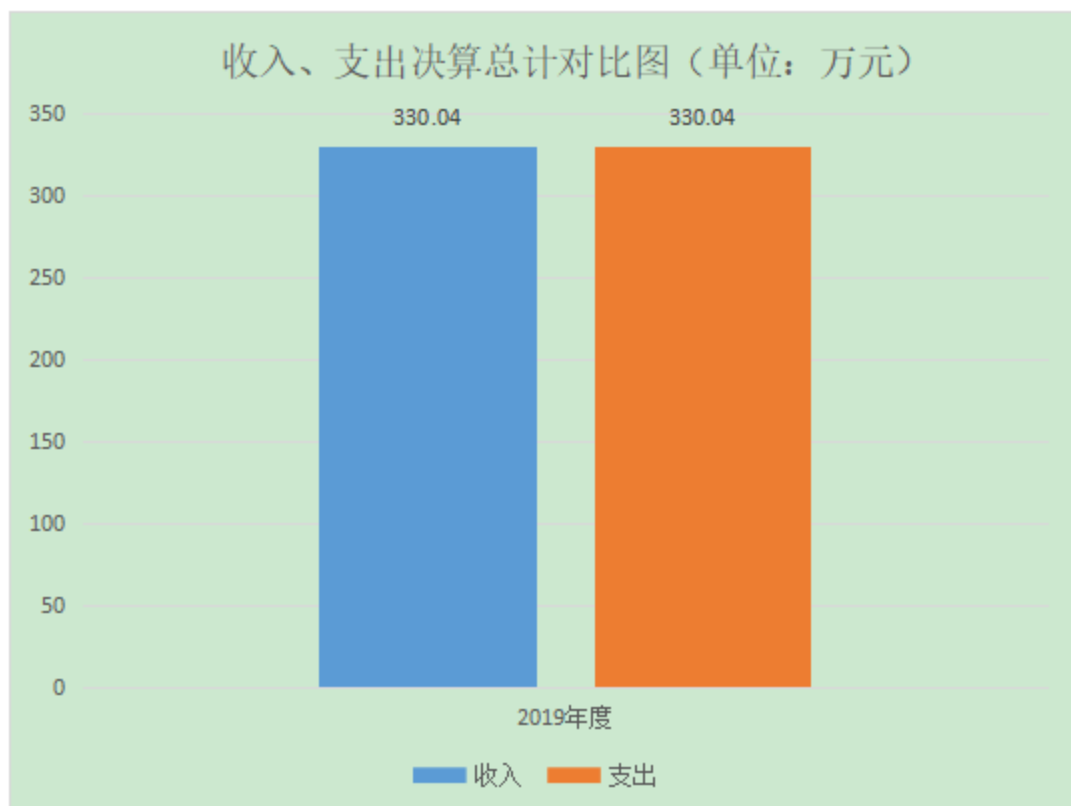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0
决算数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预算数和实际支出。预算数为调整预算数。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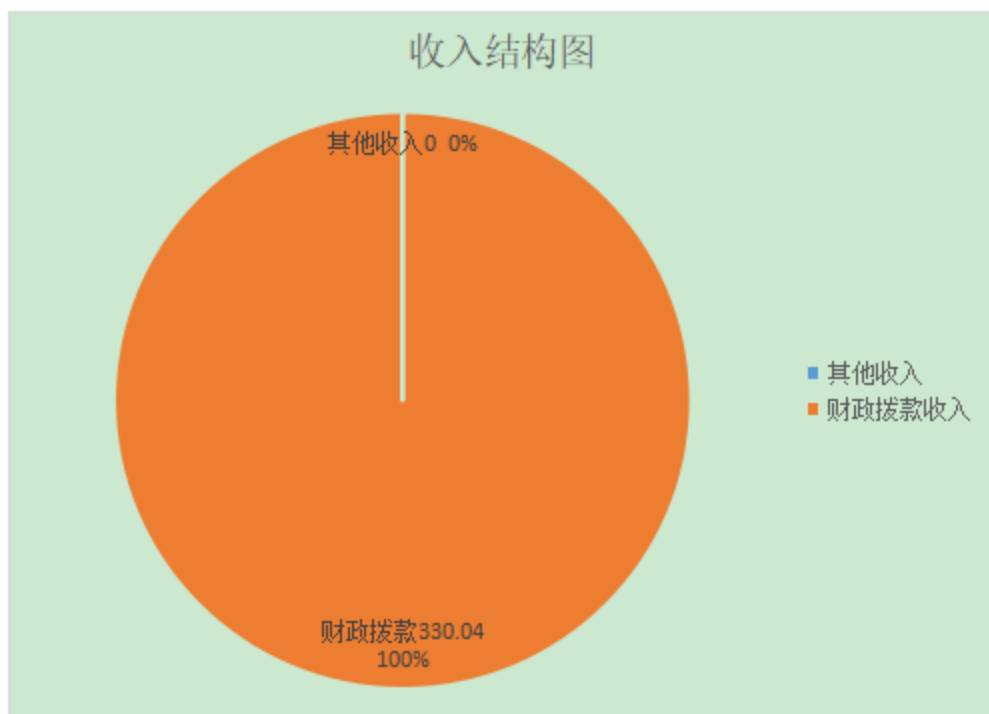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入 330.04 万元，本年支出 330.04 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结余分配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68.28 万元，主要是历年结转经费，社保暂未缴纳的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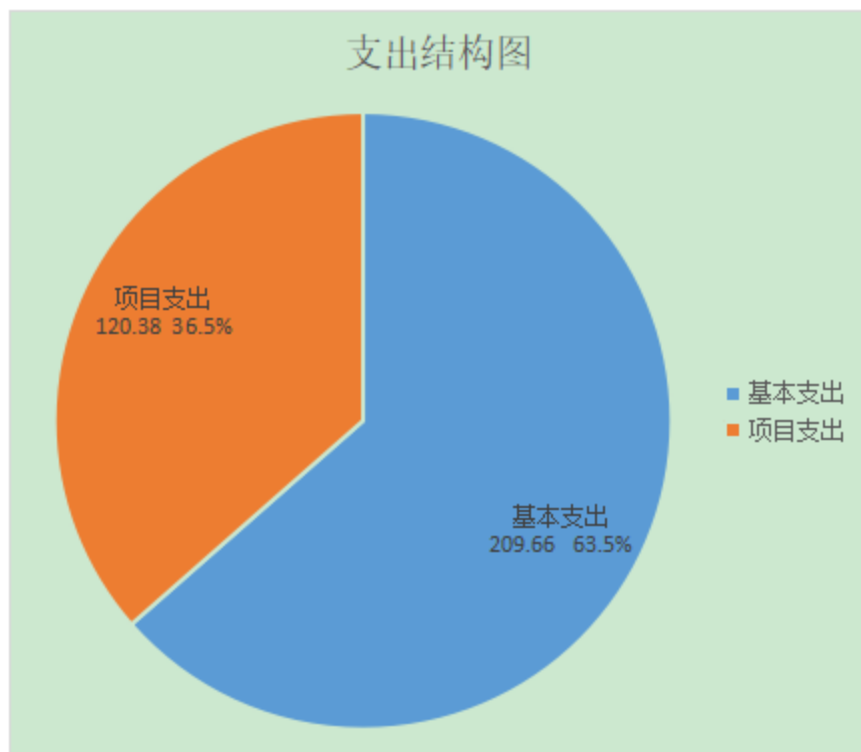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入合计 330.0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30.04 万元，占 100%，其他收入 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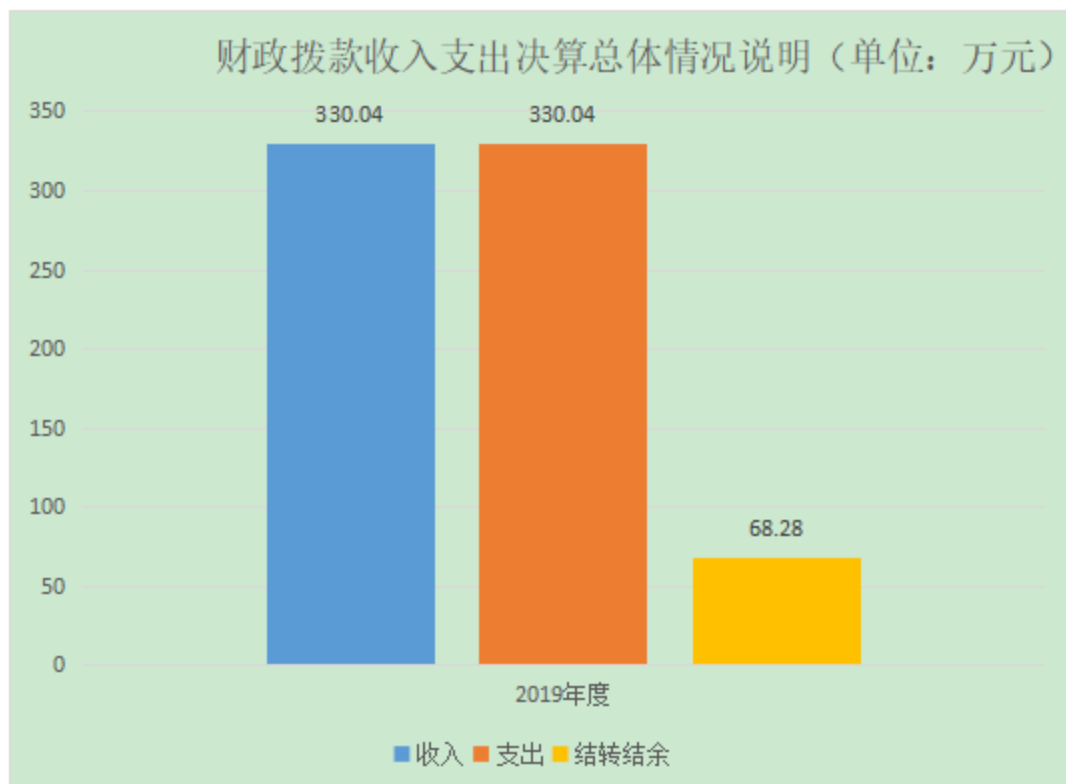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

2019 年度支出合计 330.0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9.66 万元,占 63.5%; 项目支出 120.38 万元,占 36.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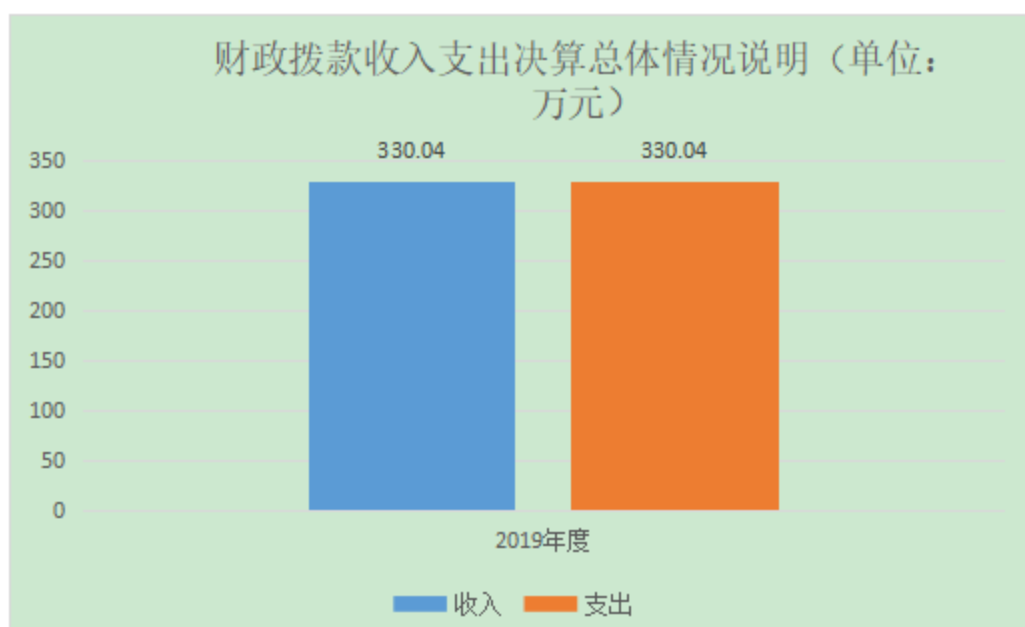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68.28 万元，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330.04 万元。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30.04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68.28 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30.0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为 330.0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0.04 万元，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行政运行（项）。

本年预算 209.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9.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信访事务（项）

本年预算 120.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0.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30.04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 197.06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12.60 万元和项目支出 120.38 万元。

人员经费 197.06 万元，主要包括（单位支出涉及的款级科目）基本工资 51.12 万元，津贴补贴 59.75 万元，奖金 48.6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纳费 12.60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5.02，住房公积金 19.04 万元，生活补助 0.89 万元。

公用经费 12.6 万元，主要包括（单位支出涉及的款级科目）工会经费 1.76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0.84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相关的公务用车购置及保有量、因公出国（境）团组数及人数和公务接待等情况。本年度未购入公务用车，公务用车维护费为 0 元，与上年一致；无出国公务费，接待费 0 元，与上年一致；会议费 0 元，与上年一致；培训费 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98 万元，主要是对全区 46 个部门和街道信访工作负责人及网上信访业务员专项进行了网上信访办理基础业务培训等费用，精简培训资料。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一）本部门组织对 2019 年部门整体进行了绩效自评，涉及资金 330.04 万元。

（一）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 2019 年本部门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 330.04 万元，执行数 330.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二）部门决算中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2019年雁塔区信访局对经费使用开展了绩效自评，从预算绩效目标管理、专项资金管理、预算执行进度、绩效评价、资金分配和使用等方面的自查情况来看。我单位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合理，专项资金管理规范，预算按进度执行，资金分配和使用按预算执行，没有发现违规行为。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年度)

填报单位:中共西安市雁塔区信访局				自评得分: 100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负责处理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通过信访渠道给区委、区政府及领导同志和区级信访部门的来信、来访和网上投诉,督促检查依法逐级走访和落实视频接访制度。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本年支出330.04万元,基本支出209.66万元,项目120.38万元支出,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支出197.06万元,公用经费12.60万元。							
(三) 简要概述当年市委市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	预算完成率=330.04/330.04=100%	100%	100%	10		
		预算调整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预算调整率=(330.04-330.04)/330.04=0%	绝对值≤5%	100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来源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 (25分)	支出进度率 (5分)	5	支出进度率= (实际支出/支出预算)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 (单位) 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 (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 ×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 (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 ×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 (含) 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 (含) 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半年度进度率100%，前三季度进度率100%	半年进度率≥45%，前三季度进度率≥75%	半年度进度率100%，前三季度进度率100%	5		
		预算编制准确率 (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 (含) 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20%	年初预算330.04万元，决算330.04万元	5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 实际支出数/ “三公经费” 预算安排数)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 (单位) 对 “三公经费” 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本年度无 “三公经费” 支出预算及决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	本年度无 “三公经费” 支出预算及决算数	5		
		资产管理规范性 (5分)	5	部门 (单位) 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 (单位) 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全部符合	全部符合	全部符合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支出自查	全部符合	全部符合	5		
效果	履职尽责 (60分)	项目产出 (40分)	40		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1-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目标考核: 优秀	100%	100%	40		
		项目效益 (20分)	20				100%	100%	20		

备注:

1.“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2019 年，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文字说明。专业名词解释可由部门根据业务内容等自行选择。

示例：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

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调整预算数：填列经调整后的全年预算数，包括年初预算数和预算调增调减数，即： $\text{调整预算数} = \text{年初预算数} + \text{预算调增数} - \text{预算调减数}$ 。